

“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理论征文活动” 获奖文章选登

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 需你我他

◆ 财政税务学院 庄晓璐

君书·定分》中说道：“法令者，民之命也，为治之本也。”法治可以带来安定的力量，保障民众的权利和生活。由此看来，要想构建美好的大同社会，则需积极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

当我们向往自由、平等、公正、法治社会时，首先要学会捍卫他人自由的权利，平等待人，处事公正，遵守法律法规。这不只是空想，而是通过付诸行动表明决心。聚沙成塔，集腋成裘。即使是个人微薄的力量，也能营造良好的人际氛围，向文明和谐的民主社会迈进一大步。

“爱国、敬业、诚信、友善”是公民基本道德规范。《礼记》中记载：“古之欲明德于天下者，先治其国；欲治其国者，先齐其家；欲齐其家者，先修其身；欲修其身者，先正其心；欲正其心者，先诚其意；欲诚其意者，先致其知；致知在格物。”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要从公民行动开始。

有句歌词这样写道：“家是最小国，国是千万家”。没有国，便没有家；没有了家，个人更谈不上。如果一个人不爱国，不忠于自己的国家，那么他便失去了对民族向心力和归属感，也难成大业。爱国是每个公民的本分。当然，爱国也不是一句

空口号，要通过实际行动来传达。中华民族向来有“乐群敬业，忠于职守”的传统美德。早在春秋时期，孔子就主张人在一生中始终要勤奋、刻苦，为事业尽心尽力。他说过“执事敬”、“事思敬”、“修己以敬”等话。北宋程颐更进一步说：“所谓敬者，主之一谓敬；所谓一者，无适之谓一。”之所以中国的大国形象日益鲜明，是因为有千千万万的中国人兢兢业业、坚守岗位，抱以最大的热情建设我们的国家。倘若人们懈怠，玩忽职守，社会运作不畅，国家就容易衰退。正因如此，无论干任何工作，我们都应当精益求精，做个“大写的人”。诚是做人之根，信是立身之本。千百年来，中国作为礼仪之邦，诚实友善是华夏儿女应秉承的美德。将心比心，推己及人。诚实待人，才能博得他人的信任，收获深厚的情谊；友善沟通，方能与人和平相处，营造和谐氛围。

季羡林老人在《人生的意义与价值》一文中说：“人生的意义与价值恐怕就在于对人类发展的承上启下，承前启后的责任感。”回观当下的我们，赶紧迈开行动的脚步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以一颗爱国的心为祖国添上一抹暖色调，实现自我的价值吧！

(本文获省级二等奖)

浅论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 与中国传统文化的历史渊源

◆ 马克思主义学院 张李敏

前社会主义民主价值观念进行比较，以期部分地、阶段性地理解和挖掘社会主义民主价值观念与传统文化的内在统一性。

先秦时期的民本思想，是中国传统民本思想的理论概括阶段(迟沅青)，也是其丰富和发展的重要时期(李森)。同时，由于这一历史时期属于中国社会思想发展的元典期，这一阶段的理论学说，对往后的思想发展具有基础性作用。这一阶段的民本学说，儒家以孔子、孟子、荀子为代表，强调“爱民、重民”，法家以管仲为代表，强调“富民”，道家以老子为代表，强调“不扰民”。此外，在《左传》、《吕氏春秋》等重要典籍中，也洋溢着对民本思想的论述。对这些思想稍作分析，就可发现其与当前的社会主义民主价值观念有着共通之处，在表现上有着相似性。对其进行简单概括，可以分为三个方面。

一、将“得民”作为政权兴亡的原因。

孔子在谈及君民关系时说道：“鱼失水则死，水失鱼犹为水也。”(尸子)强调君王失去了民众，则失去了天下，而民众却不依赖于君王而存在。故而是否“得民”，就成为能否成王的必要条件。荀子也说“君者，舟也；庶人者，水也。水则载舟，水则覆舟。”(荀子·王制)其理类似，都是强调民众是否依附对王权的根本决定作用。所谓“用国者，得百姓之力者富，得百姓之死者强，得百姓之誉者荣。”(荀子·王霸)孟子则说得更加浅白：“桀纣之失天下也，失其民也；失其民者，失其心也。得天下有道，得其民，斯得天下矣；得其民有道，得其心，斯得民矣。”(孟子·离娄上)此论通过桀纣亡国的历史经验直接归纳出“得民心者得天下”的历史论断。《吕氏春秋·顺民》中有言“先王先顺民心，故功名成。夫以德得民心以立大功者，上世多有之矣。失民心而立功名者，未之有也。”同样把国家的兴盛归结于民心的归顺。《左传》中记载，哀公元年，吴师伐陈，威慑楚国，上下皆惊，而子西却认为吴国此次不足为虑，理由则是吴王夫差不像他父亲阖闾那样得民心：“今闻夫差……视民如仇，而用之日新。夫先自败也已，安能败我？”可见，是否“得民”，在先秦时期就被认为是判断国家兴亡的依据。

社会主义民主价值观念里面，也蕴含着相类似的内容。中国共产党人认为共产党执政地位的获得，必须得到人民群众的支持和拥护，因为人民群众是推动历史发展的强大动力，是历史的创造者，是“真正的英雄”。毛泽东指出：“人民，只有人民，才是创造世界历史的动力。”江泽民也强调，要“代表最广大人民群众的根本利益”否则就会失去“执政之基”“立党之本”和“力量之源”。由此可见，在对人民群众的价值地位的认定上，社会主义民主价值观念与先秦民本思想有着显著的共性。

二、将“利民”作为政治取舍的标准

孔子曰：“民可，使由之。不可，使知之。”(论语·泰伯)，民众认可的，可以执行，不认可的，则需要争取民众的理解和支持。这意味着对民意的尊重，对民利的依仗，将民意、民利作为国家治理的得失标准。《左传·文公十三年》的一个典故对此体现尤为明显：“郕文公卜迁于绎。史曰：‘利于民而不利于君。’邾子曰：‘有利于民，孤之利也。天生民而树之君，以利之也。民既利矣，孤必与焉。’左右曰：‘命可长也，君何弗为？’邾子曰：‘命在养民。死之短长，时也。民苟利矣，迁也，吉莫如之。’遂迁于绎。”此故事可以这样理解，有利于民，就是有利于执政者，两者在根本上是统一的。所谓“苟利于民，孤之利也。”；执政者的使命，就在于恩养百姓，使人民受益。所谓“命在养民”。《吕氏春秋·制民》中也有类似的例子。宋景公之时，天降异象，以为是为灾祸，大臣子韦建议把灾祸转嫁与人民，景公不依，曰：“民死，寡人将谁为君乎？宁独死。”子韦又建议转嫁给年岁，景公依旧不同意，“岁害则民饥，民饥必死。为人群而杀其民以自活也，其谁以我为君乎？是寡人之命固尽已，子无复言矣。”按照史料的说法，宋景公宁可自己承担灾祸，也不愿意让人民利益受损，尽管其有纹饰的色彩，但也体现出先秦时期执政者对民利的重视。

与之相类似的，共产党人从来都是把人民利益的维护作为制定政策方针的根本指南。如毛泽东指出：“共产党人的一切言论行动，必须以合乎最广大人民群众的利益，为最广大人民群众所拥护为最高标准。”邓小平也强调，要把“人民拥护不拥护”“人民赞成不赞成”“人民答应不答应”“人民高兴不高兴”，作为衡量决策是否正确的根本依据。又如胡锦涛所说：“全心全意为人民服务，立党为公，执政为民，是我们党同一切剥削阶级政党的根本区别。”他还强调：“要坚持权为民所用，情为民所系，利为民所谋，为群众诚心诚意办实事，尽心竭力解难事，坚持不懈做好事。”

三、将“生民”作为政治生活的内容

(本文获省级三等奖)

编者按：

为推动学生自觉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党委宣传部于去年在全校开展了“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理论征文活动”。全校共539人撰写了文章，经各单位筛选上报参评文章172篇。经过专家评审，分别评选出一、二、三等奖作品5、10、15篇。此后，宣传部又遴选了20篇较好的文章参加省委宣传部组织的征文活动，获得省级二等奖1篇、三等奖2篇。

这些作品阐释了我校学生对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的理解与思考，有理论深度、有时代气息、有具体案例，体现了当代大学生对培育和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的责任担当。现选登其中有代表性的3篇文章，供大家学习交流，以期进一步营造培育和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的良好氛围。

一种信仰 一份期待 一个要求

◆ 人文与传播学院 黄春燕

小学、初中、高中，“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这一词语始终牢牢占据我们教科书的一角；“富强、民主、文明、和谐；自由、平等、公正、法治；爱国、敬业、诚信、友善”。在我看来，它更是一种信仰、一份期待、一个要求，深深地影响着我们的思想观念和价值取向。

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是一种信仰，使身处黑暗的人看见光明，身处绝境的人看到希望。其中，“富强、民主、文明、和谐”，是我国社会主义现代化国家的建设目标，实现社会主义现代化的中国也是众多革命先烈一直的期望与追求。方志敏所著的《可爱的中国》中曾这样写道：“目前的中国，固然是江山破碎，国蔽民穷，但谁能断言，中国没有一个光明的前途呢？不，决不会的，我们相信，中国一定有个可赞美的光明前途。”北上抗日途中，他被国民党抓住，严刑拷打的威逼，高官厚禄的利诱，他始终保持本心。他相信，中国一定会有一个美好的未来，人民的坚持一定能为中国带来光明。他一生忠贞不屈，即使到最后牺牲了自己的一切。如今，在他牺牲的地方，在他凝神注目之下，人们已经过上了他曾经为之努力奋斗的幸福安宁的生活，中国比从前更可爱了，他心目中可赞美的光明的前途已经在中国出现。历史上如方志敏先生般惨烈牺牲的革命先烈数不胜数，他们用生命向我们证明，信仰是带领中国走向光明的正确选择，是带领我们走向新时代的指路明灯。我相信在信仰的带领下，我们一定能建设富强、民主、文明、和谐的国家。

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是一份期待，充满了人们对所处社会的美好愿望。其中，“自由、平等、公正、法治”是人们对美好社会的生动表述。自新中国成立以来，我们一步步建设自由、平等、公正、法治的新社会。人们可以随着自己的意志自由发展，人们享有法律面前一律平等的权利，人们得以享受社会公平和正

义，人们可以通过法律来维护自己。过去人们对社会的美好愿望在逐步实现。在十八届四中全会上，中共中央更是作出全面推进依法治国的决定，迈出了建设法治社会的重要一步。虽然如今的社会在自由、平等、公正、法治方面还有所不足，但随着社会的进步，随着一代又一代中华儿女的奋斗和努力，建设一个真正自由、平等、公正、法治社会的目标一定会实现。

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是一个要求，是每个中国人都必须遵守的准则。其中，“爱国、敬业、诚信、友善”覆盖社会道德生活的各个领域，是每个中国公民必须遵守的基本道德规范。爱国主义是民族精神的核心，是我们的根、我们的魂。自古以来，中华民族的爱国志士多不胜数。从吟唱“路漫漫其修远兮，吾将上下而求索”怒沉汨罗江的屈原到宁死不屈吼出“人生自古谁无死，留取丹心照汗青”的文天祥，再到坚贞不屈地道出“出卖可爱的中国的，是猪狗畜生不食的东西”的方志敏，他们用生命阐释了何为爱国。而敬业体现在生活中的点点滴滴，不然“最美白衣天使”、“最美公交司机”、“最美交警”等称号又是怎么来的呢？或许你身边的清洁工、公交司机、服务员就是获得“最美”称号的一员。诚信待人、团结友善自古便是中华民族的传统美德，是人类社会千百年传承下来的道德传统，相信不用多言大家都能领会。而作为当代大学生的我们，应自觉主动地把“爱国、敬业、诚信、友善”作为日常的行为准则，以自身行为影响他人、带动他人。

在我看来，坚持信仰、实现期待、践行要求，这三方面便是当代大学生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的具体实践，我们要用满腔热血和激情，用自己的才华和成就，不断谱写社会主义建设的新篇章，共同推进我们的伟大事业，让中华民族恒久屹立于世界民族之林。

(本文获省级三等奖)

